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次级债券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年9月10日-14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20亿元的次级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2010年9月16日发布了《关于次级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期债券包括两个品种：

品种一：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8亿元，票面年利率为3.90%；

品种二：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62亿元，票面年利率为4.10%。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规定，其中品种二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本行有权在其第10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2020年9月14日），按面值全额赎回该品种债券。截至本公告日，本行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该品种面值共计人民币162亿元的次级债券。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